

# 厦门东海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东海职院〔2024〕93号

## 关于印发《厦门东海职业技术学院医务室管理规定》 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“预防为主”的方针，加强学校医务室管理，提高医务人员工作效率与服务质量，现将《厦门东海职业技术学院医务室管理规定》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《厦门东海职业技术学院医务室管理规定》



厦门东海职业技术学院校长办公室 2024年9月19日印发

附件：

## 厦门东海职业技术学院医务室管理规定

### 目 录

- 第一章 总则
- 第二章 医务室职能
- 第三章 消毒隔离及卫生
- 第四章 传染病管理
- 第五章 学习培训
- 第六章 附则

### 第一章 总 则

**第一条**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“预防为主”的方针，在学校统一领导下切实做好学校医疗卫生工作，加强学校医务室管理，提高医务人员工作效率与服务质量，确保全校师生身心健康，特制定本规定。

### 第二章 医务室职能

**第二条** 宣传执行卫生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，完成上级管理部门和单位指令的各项初级卫生知识。

**第三条** 指导师生开展以“除害灭病”为中心的爱国卫生运动。

**第四条** 义务宣传各种卫生科普知识。

**第五条** 开展传染病防治，协助搞好计划免疫。

**第六条** 协助教职工做好妇幼保健和优生优育工作。

**第七条** 做好常见病、多发病的诊治和危重疑难病的转诊工作，认真执行各项医疗卫生规章制度和技术操作，严防诊疗差错事故发生。

**第八条** 做好学生体检及健康档案记录工作。

**第九条** 按要求收集并上报各项初级卫生保健资料，提供有关信息。

**第十条** 积极配合、服从上级管理部门和单位的业务指导、监督检查工作。

### 第三章 消毒隔离及卫生

**第十一条** 医务室工作人员须养成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，诊疗时穿工作服，无菌操作时戴口罩，保持衣冠整洁。

**第十二条** 搞好室内外环境卫生，确保室内明亮、整洁、物品存放有序。

**第十三条** 严格执行无菌操作规程。

**第十四条** 严禁重复使用一次性医疗用品，一次性医疗卫生用品使用后毁型、消毒，按照规定使用情况登记由签订协议的医疗垃圾定点处理机构处置。

**第十五条** 体温表、压舌板、手术器械等必须按照规定消毒，诊疗室定期紫外线消毒，

实施高压消毒。

第十六条 定期更换器械浸泡消毒液，过氧乙酸，金星，康灵等不超过七天，戊二醛不超过3-4周，镊子等必须2/3浸泡在浸泡液中。消毒物品必须标注或粘贴标签。

第十七条 发生传染病时及时做好终末消毒，以防交叉感染。

第十八条 污水污物不得随意排放，应按规定消毒、焚烧或深埋。

#### 第四章 传染病管理

第十九条 认真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管理法》

第二十条 执行疫情报告制度，发现甲、乙类疑似传染病，应及时报告当地卫生院或疾控中心。

第二十一条 严格执行疫源地处理制度，对传染病人应隔离治疗，并对病人排泄物及物品进行消毒。

第二十二条 切实做好消毒隔离工作，防止交叉感染。

第二十三条 协助上级医疗卫生业务部门开展各种预防接种工作。

第二十四条 严禁私自购买狂犬疫苗等生物制品进行预防接种。

第二十五条 严禁违规诊治性病、肺结核病等传染病。

第二十六条 积极开展预防传染病卫生宣教活动。

#### 第五章 学习培训

第二十七条 认真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》及国务院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等有关卫技考核制度。

第二十八条 接受卫生行政部门或相关单位举办的各种继续教育上岗培训。

第二十九条 积极参加上级指令的集中业务学习和各种知识更新理论讲座。

第三十条 积极参加行业管理的各种例行会议。

第三十一条 刻苦学习，不断更新知识，钻研业务，努力提高服务水平。

第三十二条 必须参加全科医学教育培训，取得上岗资格。

第三十三条 无故不得缺席卫生行政部门举行的各种业务考核及考试。

#### 第六章 附 则

第三十四条 本规定由基建与后勤处负责解释，经校长签发后生效，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